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围绕卫健业务重点工作，持续深入推进卫健领域信息公开，2024 年度，我委依托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7 条，其中政务动态 22 条、政策文件 5 条，并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解读，增强政策的可接受性和执行力。主动公开的信息聚焦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以及医疗服务质量，旨在增强信息透明度，提升公众健康福祉与服务效能。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委未收到任何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们始终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公众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政府信息。未来，我们将继续优化信息公开流程，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为公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府信息服务。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委坚决执行“三审三校”工作原则，确保日常文件发布的严谨性与规范性。文件发布前实施严格的前置审核流程，对外发布的信息均需经过撰稿人、股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三级审核，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权威性。同时，要求相关股室细致开展保密审查工作，力求在保障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实现信息的全面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委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及时更新医疗机构变动、行政执法数据、公共卫生抽样检测结果等信息，定期在社会公益栏目发布医疗救助信息，季度性公布生活饮用水检测结果，即时更新政策文件以及政策解读。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为政策发布、医疗与公共卫生以及社会公益为一体的信息发布窗口。

（五）监督保障。我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保障，为此建立了完善的监督机制，包括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两个方面。内部监督：我们设立了专门的政务公开监督小组，由各部门负责人和政务公开专职人员组成，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和评估。同时，我们建立了信息公开工作台账，详细记录信息公开的每一个环节，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外部监督：我们积极接受社会公众和媒体的监督，对于公众反映的问题，我们及时调查处理，并反馈处理结果。充分发挥正向激励作用。2024 年度我委未开展社会评议工作,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问题出现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9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委在政务公开各阶段工作中求真务实、保证工作信息的实效性。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存在问题有：一是部分公开信息未能及时上传公开；二是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宣传不够深入，公众参与度不够高。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委多次进行专项自查，梳理公布的各类信息资料，及时修正调整内容，确保相关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准确及时。同时，积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升公众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